

证券代码：430685

证券简称：新芝生物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2%，可转让时间为 2019 年 8 月 15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马先茂	否	无	E 其他	30,000	0.045%	0
2	张剑波	否	无	E 其他	50,000	0.075%	0
合计				-	80,000	0.12%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6,372,600	39.61%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37,862,400	56.86%
	2、个人或基金	1,760,000	2.64%
	3、其他法人		
	4、其他	595,000	0.89%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0,217,400	60.39%
总股本		66,590,000	100%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根据《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公告：“1、自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作为限制性股份锁定期，激励对象自获得激励股份之日起，激励对象需持续在新芝生物（包括新芝生物下属企业）工作五年，激励对象应按新芝生物指定岗位的要求尽心尽力履行职责，若激励对象不能胜任所任职的工作岗位或因个人原因不能正常工作，新芝生物有权调整工作岗位或解聘激励对象职务。若激励对象不在新芝生物（包括新芝生物下属企业）任职，或因岗位调整不再具备被激励条件的，新芝生物有权选择由公司回购全部限制性股票，或经公司内部程序审议通过后由现有激励对象或新的激励对象受让全部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或受让价格按授予价格计算。”

现公司原核心员工马先茂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条件

规定，公司已于2019年7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由总经理朱佳军回购马先茂因股权激励获取的全部股票，回购价格为2元/股，合计3万股。回购前允许马先茂对于上述所持股份进行解除限售申请。

现公司原核心员工张剑波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条件规定，公司已于2019年7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由总经理朱佳军回购张剑波因股权激励获取的全部股票，回购价格为2元/股，合计5万股。回购前允许张剑波对于上述所持股份进行解除限售申请。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2日